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nvesTech Holdings Limited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87)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¹⁾
二零二一年財務摘要		
收入	484,598	469,116
毛利	57,108	51,267
除稅前虧損	<u>(22,048)</u>	<u>(78,278)</u>
年內(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22,329)	(78,662)
—已終止經營業務	<u>1,329</u>	<u>(8,024)</u>
	<u>(21,000)</u>	<u>(86,686)</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持續經營業務	(18,176)	(75,027)
—已終止經營業務	<u>1,329</u>	<u>(8,024)</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¹⁾
非控制權益應佔年內虧損		
—持續經營業務	<u>(4,153)</u>	<u>(3,635)</u>
每股(虧損)/盈利		
來自持續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21.03分)</u>	<u>(人民幣109.18分)</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人民幣22.69分)</u>	<u>(人民幣98.63分)</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人民幣1.66分</u>	<u>(人民幣10.55分)</u>
(1) 由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若干附屬公司構成已終止經營業務，因此重報比較數額。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484.6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總收入約人民幣469.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或約3.3%。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年度淨虧損約人民幣21.0百萬元，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虧損則約為人民幣86.7百萬元。		
•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約為人民幣22.69分，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則約為人民幣98.63分。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比較數字。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持續經營業務			
收入	4	484,598	469,116
銷售成本		<u>(427,490)</u>	<u>(417,849)</u>
毛利		57,108	51,267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5,252	6,02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5,806)	(25,942)
行政開支		(54,359)	(48,647)
其他開支淨額		(100)	(516)
商譽減值	10	-	(57,612)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136)	71
融資成本	5	<u>(3,007)</u>	<u>(2,926)</u>
除稅前虧損	6	(22,048)	(78,278)
所得稅開支	7	<u>(281)</u>	<u>(384)</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年內虧損		(22,329)	(78,662)
已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己終止經營業務年內溢利／(虧損)	16	<u>1,329</u>	<u>(8,024)</u>
年內虧損		<u><u>(21,000)</u></u>	<u><u>(86,686)</u></u>

綜合損益表 (續)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附註		
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母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176)	(75,02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u>1,329</u>	<u>(8,024)</u>
	(16,847)	(83,051)
非控制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u>(4,153)</u>	<u>(3,635)</u>
	<u>(21,000)</u>	<u>(86,686)</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9	(經重報)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21.03分)</u>	<u>(人民幣109.18分)</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22.69分)</u>	<u>(人民幣98.63分)</u>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	<u>人民幣1.66分</u>	<u>(人民幣10.55分)</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虧損	<u>(21,000)</u>	<u>(86,686)</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外國業務之匯兌差額	26,064	21,848
出售外國業務時回收匯兌差額	<u>(657)</u>	<u>—</u>
	<u>25,407</u>	<u>21,848</u>
不可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為本公司財務報表呈列貨幣之 匯兌差額	(27,083)	(24,489)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	<u>(70,992)</u>	<u>(271,491)</u>
	<u>(98,075)</u>	<u>(295,980)</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u>(72,668)</u>	<u>(274,132)</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93,668)</u>	<u>(360,818)</u>
應佔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89,437)	(356,994)
非控制權益	<u>(4,231)</u>	<u>(3,824)</u>
	<u>(93,668)</u>	<u>(360,81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995	1,044
使用權資產		17,824	2,963
商譽	10	134,952	134,952
其他無形資產		78,448	98,691
遞延稅項資產		3,718	3,65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11	40,086	111,078
應收貸款		–	1,749
非流動資產總值		<u>277,023</u>	<u>354,127</u>
流動資產			
存貨		17,320	12,648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	12	208,047	199,575
應收貸款		1,749	14,783
應收利息		–	149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55,195	42,91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13	2,880	99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14	12,530	13,055
已抵押存款		25,765	6,0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920	76,128
流動資產總值		<u>378,406</u>	<u>366,343</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	15	174,832	161,709
合約負債		25,833	23,28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5,047	35,41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6,347	46,184
應付稅款		14,877	13,196
流動負債總額		<u>276,936</u>	<u>279,786</u>
流動資產淨值		<u>101,470</u>	<u>86,557</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78,493</u>	<u>440,684</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2,831	3,34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2,921	1,991
可換股債券	21,672	—
遞延稅項負債	11,768	14,805
	<u>49,192</u>	<u>20,140</u>
資產淨值	<u>329,301</u>	<u>420,544</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5,464	188,710
儲備	317,286	182,389
	<u>322,750</u>	<u>371,099</u>
非控制權益	6,551	49,445
	<u>329,301</u>	<u>420,544</u>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8,707)</u>	<u>19,917</u>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u>(6,456)</u>	<u>24,699</u>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u>(4,867)</u>	<u>(15,853)</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0,030)	28,76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128	48,781
外幣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u>(1,178)</u>	<u>(1,416)</u>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54,920</u></u>	<u><u>76,128</u></u>

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六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宣佈，本公司建議透過撤銷於開曼群島的註冊及根據百慕達法例以獲豁免公司的形式存續，將本公司由開曼群島遷冊至百慕達。該變更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百慕達時間)起生效。於地址變更後，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由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變更至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本公司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軒尼詩道302-308號集成中心12樓1201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網絡系統整合，包括提供網絡基礎建設解決方案、網絡專業服務及智慧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網絡設備租賃業務。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終止其放貸業務。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除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外，其已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已約整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能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與本公司相同，並採納連貫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起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止。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即使會引致非控制權益結餘為負數，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的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述三項控制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益的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取消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制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允價值，(ii)任何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而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會視乎情況，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利。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與COVID-19有關的租金減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自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對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於過往年度，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產品及服務劃分業務單位，並擁有兩個可報告經營分部如下：

- (a) 通信系統分部，從事提供網絡系統整合業務，包括提供網絡基礎建設解決方案、網絡專業服務、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網絡設備租賃業務；及
- (b) 放貸分部，向香港的實體及個人提供信貸融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放貸分部被視作已終止經營業務，其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16。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之經營分部業績，以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策。分部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評估，其為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方式與本集團之除稅前虧損一致，惟利息收入、未分配收入及收益、非租賃相關融資成本，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並無計入有關計量。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因為該等資產按集團基準管理。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負債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除外)、可換股債券、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來自一名董事之貸款，以及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因為該等負債按集團基準管理。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通信系統	放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484,598	48	484,646
分部業績	(10,537)	1,329	(9,208)
利息收入			259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2,01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9,752)
除稅前虧損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20,719)
分部資產	553,595	-	553,59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1,834
資產總值			655,429
分部負債	200,385	-	200,38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125,743
負債總額			326,128
其他分部資料：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淨額	1,136	-	1,136
折舊及攤銷	26,894	-	26,894
資本開支*	22,527	-	22,527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已終止經營業務	總計
	通信系統 人民幣千元	放貸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附註4)			
向外部客戶銷售	469,116	1,496	470,612
分部業績	(68,479)	(8,016)	(76,495)
利息收入			419
融資成本(租賃負債利息除外)			(2,25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7,963)
除稅前虧損及已終止經營業務			<u>(86,294)</u>
分部資產	607,538	12,777	620,315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100,155
資產總值			<u>720,470</u>
分部負債	215,735	243	215,978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83,948
負債總額			<u>299,926</u>
其他分部資料：			
於綜合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虧損撥回)／			
減值虧損淨額	(71)	9,367	9,296
商譽減值	57,612	—	57,612
折舊及攤銷	26,619	—	26,619
資本開支*	648	—	648

*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

3. 經營分部資料(續)

持續經營業務之地理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中國內地	461,574	418,684
越南	20,052	37,217
香港	2,379	6,138
美國	3	3,095
其他國家／地區	590	3,982
	<u>484,598</u>	<u>469,116</u>

上述收入資料乃以客戶所在地點為依歸。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69,636	350,474
香港	3,665	1
越南	4	2
	<u>273,305</u>	<u>350,477</u>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以資產所在地點為依歸，及當中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於中國內地的非流動資產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人民幣40,086,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11,078,000元)。

關於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向單一外部客戶作出的銷售收入超過本集團總收入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持續經營業務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u>484,598</u>	<u>469,116</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分類收入資料

通信系統分部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持續經營業務		
銷售貨品	337,878	296,144
提供服務	146,720	172,972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484,598</u>	<u>469,116</u>
地理市場		
持續經營業務		
中國內地	461,574	418,684
越南	20,052	37,217
香港	2,379	6,138
美利堅合眾國	3	3,095
其他國家／地區	590	3,982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484,598</u>	<u>469,116</u>
確認收入時間		
持續經營業務		
於某一時點轉讓貨品	337,878	296,144
隨時間轉讓服務	146,720	172,972
來自客戶合約之總收入	<u>484,598</u>	<u>469,116</u>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續)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i>持續經營業務</i>		
銀行利息收入	239	41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1,948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1,364	1,607
租賃投資淨額的融資收入	225	389
收回於業務合併所得的已減值貿易應收款項之收益**	-	73
已發放政府補貼*	1,475	3,295
其他	1	244
	<u>5,252</u>	<u>6,027</u>

* 並無出現與該等補貼有關的未履行條件或或然事件。

** 收益來自貿易應收款項所收回的現金，其為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業務合併收購時已被悉數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

5.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i>持續經營業務</i>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018	2,255
租賃負債利息	989	671
	<u>3,007</u>	<u>2,926</u>

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各項：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i>持續經營業務</i>		
已售存貨成本*	405,739	394,72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76	1,089
使用權資產折舊	5,775	5,285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20,243	20,245
商譽減值	-	57,61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1,136	(71)
短期租賃開支	1,202	1,655
核數師酬金	1,556	1,566
研發成本***	17,944	13,373
匯兌差異淨額	100	31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一名行政總裁的酬金)		
—工資及薪金	56,259	48,348
—退休金計劃供款	11,956	6,08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26	-
	<u>68,841</u>	<u>54,428</u>
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2,608)	(1,36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 虧損淨額	<u>(1,948)</u>	<u>188</u>

* 包括撥回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項下的「銷售成本」內。

*** 已計入綜合損益表項下的「行政開支」內。

7. 所得稅開支

年內已按16.5%稅率(二零二零年：16.5%)就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除外，該公司為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稅率制度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79,000元)(二零二零年：2,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63,000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的稅率繳稅，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的稅率繳稅。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i>持續經營業務</i>		
即期—中國內地		
年內支出	3,386	3,026
即期—越南		
年內支出	-	1,042
遞延所得稅	<u>(3,105)</u>	<u>(3,684)</u>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u><u>281</u></u>	<u><u>384</u></u>

除以下公司外，本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之附屬公司於以下年度須按25%法定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北京威發新世紀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15.0%	15.0%
威發(西安)軟件有限公司**	<u>10.0%</u>	<u>12.5%</u>

* 該實體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且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 該實體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且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0%。

在越南運營的附屬公司須按14%(二零二零年：14%)的稅率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課稅收入繳納企業所得稅。基於該實體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益低於2,000億越南盾(相當於人民幣59,781,000元)的條件，其有權享受30%的稅項減免。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概無派付或建議派付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年度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0,090,254股(二零二零年：76,065,912股(經重報))計算。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未計及可換股債券對潛在普通股的影响，原因為假設轉換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按下列基準計算：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報)
(虧損)/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176)	(75,027)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1,329	(8,024)
	<u>(16,847)</u>	<u>(83,051)</u>
股份數目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經重報)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80,090,254</u>	<u>76,065,912</u>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人民幣22.69分)	(人民幣98.63分)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	人民幣1.66分	(人民幣10.55分)
	<u>人民幣1.66分</u>	<u>(人民幣10.55分)</u>

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的股本重組及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股份發行的紅利部分作出調整，猶如其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攤薄對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作出調整，此乃由於尚未行使的購股權影響對呈列的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產生反攤薄影響。

10. 商譽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7,580</u>	<u>207,580</u>
累計減值：		
於一月一日	(72,628)	(15,016)
年內減值(附註6)	<u>-</u>	<u>(57,612)</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72,628)</u>	<u>(72,628)</u>
賬面淨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134,952</u></u>	<u><u>134,952</u></u>

商譽減值測試

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

與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商譽於二零一五年收購Fortune Grace Management Limited時產生。收購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及十三日之公告。為協助管理層釐定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可使用現金流量預測的使用價值釐定，而現金流量預測則以能夠使用高級管理層所批准涵蓋五年期預算收入增長率的財務預算、預算毛利率、折現率及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長期增長率為根據。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在Fortune Grace Management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Fortune Grace集團」)調減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後，本集團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約人民幣57,612,000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商譽減值評估結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約為人民幣252,568,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302,249,000元)，而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33,219,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82,635,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錄得減值虧損，因為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包括商譽的賬面淨值。

10. 商譽 (續)

現金流量預測已計及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新型冠狀病毒病」)爆發將持續影響全球經濟但會在未來數年趨於穩定,本集團預計其網絡基礎建設業務將通過加強其核心競爭力及來自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的大量政府合約的貢獻得以持續增長。本集團亦預測,由於新型冠狀病毒病爆發導致客戶需求和經營手法改變,客戶對本集團軟件解決方案的認識和需求將會增加。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原因直接影響下文所述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中所應用的假設參數。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假設已用於計算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下文描述管理層為進行商譽減值測試而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的各項主要假設:

預算收入增長率—預算收入增長率乃根據歷史收入增長數據及管理層對市場前景展望釐定。應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五年期預計收入增長率為每年1.00%至23.28%(二零二零年:每年4.36%至17.69%)。

預算毛利率—預算毛利率之價值乃根據緊接預算年度前之年內已達到之平均毛利率(就預期市場發展有所增長)釐定。應用於現金流預測的毛利率介乎25.43%至30.18%(二零二零年:24.15%至33.28%)。

折現率—所用折現率為除稅前折現率,並反映與有關單位相關之特定風險。應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折現率為26.67%(二零二零年:26.07%)。

長期增長率—長期增長率乃根據市場數據及管理層對技術行業未來發展的期望釐定。應用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增長率為3.00%(二零二零年:3.00%)。

市場發展之主要假設價值及折現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倘本集團釐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回收金額所依據的主要假設出現不利變動,則該變動可能引致減值虧損。

11.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七日，本公司與華訊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華訊方舟」，於中國廣東省深圳市成立）及華訊方舟若干股東訂立注資協議（「該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向華訊方舟注資人民幣600,000,000元。注資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而本公司已成為華訊方舟的非主要股東，並擁有華訊方舟經擴大註冊資本約3.95%。於注資華訊方舟及該協議規定的其他條件完成後，由於本集團認為該投資屬策略性質，因此在初始確認時將其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非上市股本投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華訊方舟於年內增資，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減少至華訊方舟經擴大註冊資本約3.91%。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股比例概無變動。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		
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允價值		
華訊方舟	<u>40,086</u>	<u>111,078</u>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其他全面虧損確認的上述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扣除所得稅影響）為人民幣70,99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71,491,000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公允價值虧損主要歸因於(i)因美國實施制裁以及新型冠狀病毒病爆發及升級導致全球經濟放緩，導致衛星通訊產品行業的營商及經濟環境持續低迷；(ii)華訊方舟旗下一間正在進行破產重組程序的主要附屬公司資產減值；(iii)華訊方舟所持有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下跌；及(iv)對華訊方舟執行的各種訴訟的未執行金額。

為協助管理層釐定華訊方舟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委聘獨立專業估值師仲量聯行企業評估及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

12.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4,207	194,481
減值	(9,156)	(8,189)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195,051</u>	<u>186,292</u>
合約資產	6,252	6,402
應收票據	<u>6,744</u>	<u>6,881</u>
	<u>208,047</u>	<u>199,575</u>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齡分析，有關分析以交易日期為依據，並已扣除虧損撥備：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44,031	79,279
三至六個月	23,832	46,699
六至十二個月	24,066	41,071
一至兩年	9,374	25,042
超過兩年	-	603
	<u>201,303</u>	<u>192,694</u>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8,189	9,392
減值虧損撥備／(撥回)，淨額(附註6)	1,136	(71)
撇銷不可收回款項	(110)	(1,405)
匯兌調整	(59)	273
於年末	<u>9,156</u>	<u>8,189</u>

12. 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應收票據的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4,845	2,486
三至六個月	237	1,800
六至十二個月	1,662	2,595
	<u>6,744</u>	<u>6,881</u>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關連方應收款項計入貿易及票據應收款內。

13.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算之上市股本投資	<u>2,880</u>	<u>999</u>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一間香港上市公司的股份，其自二零一七年十月起暫停交易。股本投資分類為持作交易，並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二零二零年：「其他開支淨額」）內確認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1,948,000元（二零二零年：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188,000元）。

1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債務投資	<u>12,530</u>	<u>13,055</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日，本集團認購一項由一位獨立第三方發行本金總額為15,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2,980,000元）以年利率12%計息的非上市債券。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本公司訂立補充認購協議，據此，債務投資的到期日分別延長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九日及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自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起，債務投資的年利率已修訂為9%。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於綜合損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確認公允價值收益人民幣1,364,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1,607,000元）。

於報告期末後，債券發行人未能根據第四份補充協議於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九日支付到期的本金及利息，此已構成違約事件。直至本公告日期，債券發行人已償還直至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八日的累計利息約59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482,000元）。

15. 貿易應付款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付款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94,105	86,387
三至十二個月	48,709	53,005
一至兩年	12,924	5,936
超過兩年	19,094	16,381
	<u>174,832</u>	<u>161,709</u>

本集團一般獲供應商給予介乎一至三個月的信貸期。貿易應付款為無抵押及免息。

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關連方應付款項計入貿易應付款內。

1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InvesTech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 (直接擁有富信財務有限公司100%權益，統稱「出售集團」) 全部已發行股份，現金代價為16,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3,355,000元) (「出售事項」)。出售集團主要於香港從事放貸業務。出售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完成，且出售集團不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及已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被視作已終止經營業務。據此，放貸業務的業績並無計入持續經營業務及其比較資料亦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的呈報。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呈報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8	1,496
其他收入	-	9
行政開支	(15)	(154)
金融資產減值	-	(9,367)
所得稅開支	-	(8)
	<u>33</u>	<u>(8,024)</u>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296	-
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年內溢利／(虧損)	<u>1,329</u>	<u>(8,024)</u>

16. 已終止經營業務(續)

已終止經營業務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的資產及負債呈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貸款	12,511
應收利息	195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	8
可收回稅項	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
	<hr/>
已出售的資產淨值	12,716
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	1,296
出售時重新分類外匯換算儲備	(657)
	<hr/>
總代價	13,355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止期間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呈列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至 二零二一年 三月三十日 止期間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183	4,690
投資活動	-	-
融資活動	(245)	(4,707)
	<hr/>	<hr/>
現金流出淨額	(62)	(17)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一名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1.5港元配售本公司股本中最多33,000,00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普通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的通函。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完成。

18. 比較金額

比較綜合損益表已重新呈列，猶如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於比較期初已終止（附註1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本集團繼續專注於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之核心業務以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銷售。本集團的主要收入來源通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市場。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整體財務表現與二零二零年相若，當中並無計及二零二零年錄得商譽減值虧損的影響。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的放貸業務已終止。

於新型冠狀病毒病疫情(「新型冠狀病毒病」)趨於穩定及中國經濟放緩後，本集團的運營於本年度(尤其是本年度的上半年)逐漸恢復正常，本集團迅速恢復對現有及潛在客戶的銷售活動。透過與其客戶保持密切聯繫以及把握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在中國多個行業不斷增加的需求，本集團的銷售取得明顯增長。然而，由於供應商延遲交貨及封城導致交貨延遲，進而導致延遲確認收入。因此，本集團於本年度的總收入保持穩定，輕微增加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或約3.3%至約人民幣484.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469.1百萬元)。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增加約人民幣5.8百萬元或約11.3%至約人民幣57.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1.3百萬元)，與收入增長大致相若。本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21.0百萬元，較上一年的虧損人民幣86.7百萬元收窄，主要是由於本年度並無確認應收貸款減值及與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的商譽減值。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

本集團繼續推進傳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業務的發展，該業務於本年度仍為主要的收入來源。除提升其在透過傳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提供諸多產品及服務方面的核心競爭力外，本集團亦與多家科技巨頭聯手，旨在透過戰略聯盟開發新的客戶以提供前沿的資訊科技基礎設施解決方案。為促進其可持續發展，本集團於本年度已同時在私營部門及公營部門進一步拓展其客戶基礎。

憑藉在業內的堅實基礎及穩健的客戶關係，本集團來自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分部的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9百萬元或約0.4%至約人民幣448.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446.7百萬元)。

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

由於本年度多個行業採納關閉辦公室及居家辦公的安排，本集團的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及房地產技術（「房地產技術」）方案（與物聯網技術配合運行）的需求飆升。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的訂單數量及銷售大幅增加，於本年度帶來收入增加約人民幣13.6百萬元或約60.7%至約人民幣36.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22.4百萬元）。如此振奮人心的業績證明了本集團早早投資發展智能辦公軟件及房地產技術方案的成功，這兩種解決方案的應用包括智能樓宇控制系統及智能訪客管理系統等工具。人工智能、物聯網技術發展以及全球商業房地產行業意識到可持續發展、綠色技術、生產率及可管理性的重要性均為本集團帶來了樂觀的發展前景。

為進一步把握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的商機並拓展其市場份額，本集團拓其服務的範圍並不斷升級威思客（我們的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旗艦產品）。於本年度，本集團亦分配更多資源，以擴充其研發團隊及位於中國西安的中心。

本集團獲得之合約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一份為香港政府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提供智能圖書館系統的政府合約（合約總額約為693.1百萬港元）由一非法人合營企業獲得。該合營企業由本集團及一位獨立第三方，分別按注資比例70%及30%成立。該項目涉及核心圖書館系統的設計、供應、交付、安裝、委託、實施、系統支援及維護，以及提供其他服務。估計項目期限為二零二一年九月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保修及維護期直至二零三六年三月。該項目旨在於未來數年拓寬我們的收入流並拓展我們在香港的業務。

財務回顧

收入及銷售成本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總收入約人民幣484.6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469.1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人民幣15.5百萬元或約3.3%。銷量增加主要由於年內與本集團傳統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相關的產品銷量增加。

銷售成本增加約人民幣9.7百萬元或約2.3%至本年度約人民幣427.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417.8百萬元）。銷售成本增加與本集團收入增加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57.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1.3百萬元)，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人民幣5.8百萬元或約11.3%。本年度毛利率約為11.8%(二零二零年：約10.9%)，較二零二零年增加約0.9%。毛利率增加主要由於年內本集團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的銷量增加，其利潤率與本集團的其他產品及服務相比相對較高。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約人民幣5.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6.0百萬元)，主要包括(i)發放予本集團的政府補貼約人民幣1.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3百萬元)；(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本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1.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計入其他開支之公允價值虧損約人民幣0.2百萬元)；(iii)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債務投資之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1.4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1.6百萬元)；(iv)租賃投資淨額的融資收入約人民幣0.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0.4百萬元)；及(v)銀行利息收入約人民幣0.2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0.4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年度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人民幣0.1百萬元或約0.4%至約人民幣25.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25.9百萬元)，主要由於(i)銷售佣金減少；及(ii)中國恢復正常營運及放鬆社交距離使得年內營銷活動增加的綜合影響。

行政開支

本年度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5.8百萬元或約11.9%至約人民幣54.4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48.6百萬元)，主要由於本年度業務營運及活動增加。

其他開支及商譽減值

其他開支主要為匯兌虧損。本年度並未錄得與網絡系統整合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商譽減值虧損(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7.6百萬元)。

融資成本

本年度融資成本錄得約人民幣3.0百萬元，與二零二零年相若(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2.9百萬元)。

所得稅

本集團的所得稅包括所得稅支出及遞延稅項的撥備。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所得稅支出約人民幣3.4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4.1百萬元)，而所得稅支出減少乃主要由於年內並無在越南產生應課稅溢利。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稅項支出約人民幣0.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0.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確認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所產生的遞延稅項抵免約人民幣3.1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3.7百萬元)，抵銷了所得稅支出的影響。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本集團於年內錄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約人民幣22.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78.7百萬元)。減少主要由於年內並無商譽減值虧損(二零二零年：約人民幣57.6百萬元)。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可換股債券總額除以總資產計算)約為10.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6.7%)。資本負債比率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各項於年內的綜合影響所致(i)出售附屬公司使應收貸款結餘減少及非上市股本投資公允價值減少，從而導致總資產減少；及(ii)發行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49.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8.2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29.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1.2百萬元)為無抵押及由本公司一名董事擔保。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中約人民幣24.9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6百萬元)按固定利率計息，而其中約人民幣24.4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0.6百萬元)則按浮動利率計息。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換股債券的賬面值約人民幣21.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除上文所述或本公告另有披露者，以及集團內公司間之負債外，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任何其他未清償債務或或然負債。

外幣風險

本集團因若干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外幣計值，故面臨匯率波動風險。本集團設有相關政策監控外幣波動相關風險，並於必要時控制該風險。

營運資本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結餘約為人民幣17.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6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的平均周轉日數為13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日)。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結餘約為人民幣208.0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99.6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及票據應收款的平均周轉日數降至154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9日)，兩個年度的日數相若。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結餘約為人民幣174.8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1.7百萬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付款的平均周轉日數降至144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日)，兩個年度的日數相若。

本年度本集團的現金周轉週期為23日，而於二零二零年則為25日。

現金流量

於本年度，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8.7百萬元。

於本年度，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6.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i)收取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約人民幣13.4百萬元；及(ii)已抵押存款增加人民幣19.7百萬元的綜合影響。

本年度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4.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以下各項之綜合影響所致：(i)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54.0百萬元；(ii)新增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42.1百萬元；(iii)股份發行所得款項總額約人民幣14.5百萬元；及(iv)支付租賃負債約人民幣7.6百萬元。

資本開支

本年度本集團資本開支約人民幣22.5百萬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0.6百萬元)用作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持作買賣上市證券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約人民幣1.9百萬元，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變動

股份代號	投資對象公司名稱	於二零二一年		匯率調整	於二零二一年		截至		於二零二一年	
		一月一日	未變現		十二月	十二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於二零二一年
		賬面值	收益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止年度	止年度	本集團所持	十二月	於二零二一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股息收入	淨收入	股份數目及	三十一日	十二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佔股份	三十一日	三十一日
								總百分比	佔本集團	佔本集團
									資產總值	資產總值
									百分比	百分比
									概約	概約
6108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999	1,948	(67)	2,880	-	1,948	25,080,000/ 概約1.50%		0.44%
		<u>999</u>	<u>1,948</u>	<u>(67)</u>	<u>2,880</u>	<u>-</u>	<u>1,948</u>			

投資對象公司的主要業務、表現及未來展望

新銳醫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新銳」)

新銳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新銳及其附屬公司主要於中國從事(i)分銷及買賣醫藥產品；及(ii)提供營銷及推廣服務。誠如新銳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所披露，(i)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新銳未經審核收入及溢利分別約為214.5百萬港元及約1.1百萬港元；(ii)新銳專注於其自身之核心業務並將持續多元化其現有產品組合；及(iii)新銳亦將於中國持續提升及擴大其銷售及營銷能力。

根據新銳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的內幕消息公告，根據其最近期可得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預計新銳將錄得虧損淨額由二零二零年的約69.7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二零二一年的不超過3.0百萬港元。

由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根據證券及期貨（在證券市場上市）規則第8(1)條發出指示，暫停新銳股份買賣，新銳股份於二零一七年十月六日暫停買賣，且新銳股份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二十二日獲准重新開始買賣。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其投資組合中仍持有25,080,000股新銳股份。本集團管理層委任外部估值師負責新銳股份之估值。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新銳股份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2.9百萬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投資

投資對象公司主要業務、業務表現及未來前景

華訊方舟科技有限公司（「華訊方舟」）

華訊方舟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研發、設計、生產及銷售電腦軟件及硬件、通信產品、金屬及半導體，以及提供網絡資訊服務，其主要業務包括高頻衛星通信系統、軍事通信及提供相關支援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注資協議，以向華訊方舟注資人民幣600百萬元（「華訊方舟投資」）。華訊方舟投資已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而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華訊方舟的經擴大註冊資本擁有約3.91%權益。華訊方舟投資已錄作本集團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華訊方舟投資的公允價值約為人民幣40.1百萬元，佔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總值約6.1%。

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上述非上市股本投資於其他全面虧損中確認公允價值虧損（扣除所得稅）為人民幣70,992,000元（二零二零年：人民幣271,491,000元）。公允價值虧損主要由於(i)美國施加的制裁以及新型冠狀病毒病的爆發及升級引起的全球經濟衰退導致衛星通訊產品行業的營商和經濟環境持續欠佳；(ii)華訊方舟主要附屬公司進行破產重整程序的資產減值狀況；(iii)華訊方舟持有的股本投資價值下跌；及(iv)對華訊方舟執行的各種訴訟的未執行金額。

存在若干影響其經營能力的因素，如重要資產被扣押、重大建設項目暫停等。儘管如此，華訊方舟管理層仍將積極採取實際可行的改善及支持措施，重組其業務以改善其財務狀況。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監察華訊方舟的營運，以期日後扭虧為盈。

僱員

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有285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56名）僱員。本集團僱員於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明細如下：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製造及技術工程	93	81
銷售及市場推廣	61	58
一般及行政	52	50
研發	79	67
	<u>285</u>	<u>256</u>
總計	<u>285</u>	<u>256</u>

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乃經評估僱員個別表現後釐定，並會定期檢討。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本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收購Fortune Grace Management Limited (「Fortune Grace」) 全部股權的25%

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Smoothl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賣方」) 訂立買賣協議，收購Fortune Grace的二十五(25)股普通股(佔其全部股權的25%)，代價為30.0百萬港元，將通過由本公司向賣方發行本金額為30.0百萬港元的可換股債券結算(「收購事項」)。於收購事項完成前，本公司持有Fortune Grace 75%股權，其為本公司之直接非全資附屬公司。

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於買賣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賣方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聯交所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18.41%的權益。賣方亦由陳錫強先生及王芳女士分別擁有70%及20%的權益。於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陳錫強先生為執行董事並實益及被視為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5.63%的權益，而王芳女士為執行董事並實益擁有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約0.05%的權益。因此，收購事項構成一項關連交易，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收購事項完成後，Fortune Grace成為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有關收購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十月十八日、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及二零二一年十一月十九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日之通函。

出售事項－已終止經營業務－放貸業務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本集團出售放貸業務分部。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作為賣方）、毅盈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毅盈」，作為買方）及張馨玲女士（為毅盈的最終實益擁有人，作為擔保人）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及毅盈有條件同意按16.0百萬港元的代價購買InvesTech Finance (International) Limited（「目標公司」）的一(1)股股份（相當於目標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份）（「出售交易」）。目標公司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其全資附屬公司富信財務有限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放貸業務。出售交易的詳情已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的公告。

出售交易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完成及於本年度確認出售附屬公司的收益約人民幣1.3百萬元。由於出售交易，本集團終止其放貸業務營運。

年內，本集團錄得來自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約人民幣1.3百萬元（二零二零年：虧損約人民幣8.0百萬元）。

股本架構

遷冊

本公司已從開曼群島撤銷註冊，並且根據百慕達的法律在百慕達正式存續成為獲豁免公司。遷冊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百慕達時間）（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香港時間））生效。就有關遷冊，本公司已採納新存續大綱及新細則，自二零二一年七月七日（百慕達時間）（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香港時間））起生效。

股本重組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本公司宣佈將於遷冊生效後實施股本重組，即(i)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2美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股份合併為一(1)股每股面值0.40美元的合併股份(「合併股份」)(「股份合併」)；(ii)透過註銷本公司實繳股本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以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0.39美元為限)，致令每股已發行合併股份之面值將由0.40美元削減至0.01美元(「股本削減」)；(iii)緊隨股本削減後，將每股面值0.40美元的法定未發行合併股份拆細為四十(40)股每股面值0.01美元的新股份(「股份拆細」)；及(iv)本公司賬目因註銷股份合併可能產生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任何碎股及股本削減而產生之進賬額將計入本公司之實繳盈餘賬(定義見一九八一年百慕達公司法)。股份合併、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生效。上述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七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的通函。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配售最多14,04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1.24港元(「第一次配售事項」)。第一次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完成，根據配售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已成功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合共14,040,000股配售股份。本公司自第一次配售事項收到所得款項淨額約16.8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4.0百萬元)。直至本公告日期，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已作以下用：(i)約7.6百萬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ii)約1.2百萬港元用作為本集團業務發展提供資金；及(iii)約8.0百萬港元用作償還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有關第一次配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九月六日之公告。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特別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配售代理與本公司訂立有條件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竭盡所能基準配售最多33,00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美元之普通股（「新配售股份」），配售價為每股新配售股份1.5港元（「第二次配售事項」）。第二次配售事項已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完成，且合共33,000,000股新配售股份已獲配售代理悉數配售，第二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為49.5百萬港元，而第二次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第二次配售事項產生之配售佣金及其他開支後）約為48.0百萬港元。直至本公告日期，該等所得款項淨額中擬用於手頭項目的約29.6百萬港元尚未獲動用。有關第二次配售事項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一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通函。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公告日期概無進行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展望

憑藉中國市場對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以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業務的強勁需求，本集團將繼續提升其業務發展，專注於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以把握市場機遇。值得注意的是，本集團的已訂約未完成銷售總額（包括銷售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整合及智能辦公軟件解決方案）較二零二零年同期增加約340.3%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802.9百萬元。本集團預期其收入將會增加，於未來年度完成項目後將會確認更多收入。

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機會建立新的業務生態系統並成為領先的綜合智能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提供商。為了進一步拓闊其收入基礎及多元化我們的業務，本集團的管理層將會繼續物色適合的收購及投資目標以捕捉中國境內外（尤其是亞太地區）市場上的新商機，同時推動企業元宇宙的發展並實現在行業內的突破。

股息

董事認為，股息的宣派、派付及其金額須視乎本集團未來發展狀況而定。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二零年：無）。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預計將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過戶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最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七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至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以進行登記。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於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同，為達致向整體股東有效的問責性，在本集團管理架構及內部監控程序引進良好的企業管治元素非常重要。董事會一直努力貫徹良好企業管治，並繼續以股東利益為依歸，採用健全企業管治常規，以提高本集團的整體表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偏離情況除外：

- (a)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總裁的角色應分開，並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儘管意識到有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況出現，但鑑於本集團現時迅速發展，董事會相信，由陳錫強先生擔任主席及總裁有助於執行本集團業務策略及提高營運效率。此外，董事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將令股東利益可在董事會監督下獲得充分及公平代表。日後本公司將透過物色及委任合適的合資格人選擔任總裁一職以尋求重新遵守守則條文第A.2.1條；及
- (b) 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股東的意見有全面、公正的了解。部分獨立非執行董事因彼等各自的其他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其他出席上述股東週年大會的董事會成員已有足夠才幹和人數，以回答股東在相關股東大會所提出的問題。

審核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本公司按於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五日通過的一項董事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訂明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二日作修訂，後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作進一步修訂。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乃就委聘及罷免外聘核數師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至少每半年審閱財務報表及有關財務報告的重要意見一次，以及時常監控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及內部監控程序。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蔡大維先生、呂永琛先生及袁紹槐先生（全部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大維先生目前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黃良快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辭任成員，袁紹槐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獲委任為成員。黃俊碩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退任主席，蔡大維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獲委任為主席。審核委員會已採納與企業管治守則適用守則條文一致的職權範圍。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

由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初步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所載數字已獲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立信德豪」)同意為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立信德豪就此所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的核證工作，因此立信德豪並無就本初步業績公告作出任何保證。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度

根據本公司公開所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按照上市規則規定維持訂明的公眾持股量，即不少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25%。

年度報告

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當中載有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所有適用資料)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vestech-holdings.com)刊發。有關年度報告印刷本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威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總裁
陳錫強

香港，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錫強先生(主席兼總裁)、王芳女士、路成業先生及廖晉輝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王仔維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大維先生、呂永琛先生及袁紹槐先生。